

证券代码：600477 证券简称：杭萧钢构 编号：临 2012-011

浙江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暨召开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 2012 年 4 月 5 日在杭州瑞丰国际商务大厦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到会董事 7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母公司 2011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85,940,708.89 元人民币，2011 年末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60,126,783.71 元。

鉴于国家宏观货币政策没有明显宽松，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2011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年末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未来一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计划以房地产抵押、担保、信用等方式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25887 万元的融资。预计申请融资情况如下：

- 1、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申请授信额度 10000 万元；
- 2、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新街支行申请授信额度 15000 万元；
- 3、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申请授信额度 36000 万元；
- 4、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申请授信额度 15000 万元；
- 5、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萧山支行申请授信额度 77000 万元；
- 6、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授信额度 8000 万元；
- 7、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申请授信额度 22000 万元；
- 8、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官巷口支行申请授信额度 6000 万元；
- 9、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申请授信额度 15000 万元；
- 10、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申请授信额度 15000 万元；
- 11、向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申请授信额度 5000 万元；

用于上述 1-11 项授信的抵押物有：公司厂房、土地、办公楼等房产，公司合计授信总金额 22.4 亿元。

12、同意控股子公司安徽杭萧钢结构有限公司以抵押(安徽公司厂房、办公楼、机器设备)、担保、信用等方式向各金融机构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 14367 万元；

13、同意控股子公司山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以抵押(山东公司土地厂房)、担保、信用等方式向各金融机构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 14500 万元；

14、同意控股子公司河南杭萧钢构有限公司以抵押(河南公司一期厂房及所属土地、二期厂房、办公楼、机器设备)、担保、信用等方式向各金融机构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 8520 万元；

15、同意控股子公司河北杭萧钢构有限公司以抵押(河北公司主厂房、涂料车间、土地)、担保、信用等方式向各金融机构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 13500 万元；

16、同意控股子公司江西杭萧钢构有限公司以抵押、担保、信用等方式向各金融机构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 8000 万元；

17、同意控股子公司杭州杭萧钢构有限公司以抵押（杭州杭萧厂房）、担保、信用等方式向各金融机构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 5000 万元；

18、同意控股子公司内蒙古杭萧钢构有限公司以抵押、担保、信用等方式向各金融机构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 3000 万元；

19、同意控股子公司广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以抵押（广东杭萧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地产、应收账款、存货质押）、担保、信用等方式向各金融机构申请年度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不超过 35000 万元；

为便于相关业务的办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人在上述授信/融资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过计划总额的前提下，对上述金融机构借款进行适当的调整，适用期限为 2012 年度至下次董事会或股东会重新核定申请融资额度之前。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所控制企业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应公司部分控股子公司要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因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提出的融资提供担保。具体如下：

被担保公司	金融机构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安徽杭萧钢结构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芜湖开发区支行	2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芜湖开发区支行	1000
	招商银行芜湖开发区支行	1000
	中国银行芜湖开发区支行	1500
合计		5500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被担保公司	银行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山东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青岛分行	3000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被担保公司	金融机构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江西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南昌分行	3000

	中国农业银行南昌市青云谱支行	2000
	招商银行南昌西湖支行	3000
合计		8000

关联董事陆拥军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被担保公司	金融机构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河南杭萧钢结构有限公司	洛阳银行富兴支行	2000
	招商银行洛阳分行	1100
合计		3100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被担保公司	银行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河北杭萧钢结构有限公司	河北银行唐山分行	2500

关联董事张振勇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被担保公司	金融机构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杭州杭萧钢构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杭州桐庐支行	2000
	中信银行平海支行	2000
合计		4000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担保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担保额度签署协议的有效期限为公司股东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担保有效期为不超过 12 个月。在该等额度内，由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人签署有关担保协议。超过该等额度的其他担保，按照相关规定由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另行审议后实施。

至目前，公司的实际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23900.00万元人民币，全部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无逾期担保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时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2-012 《杭萧钢构对外担保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同杭州顶耐建材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额超过了年初预计数额,根据公司章程和《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四届三十六次董事会对超额部分进行追认。

关联董事单银木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有关本次关联交易的追认情况详见公司临时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2-013《关于追认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时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2-014《2012 年关联交易公告》。

关联董事单银木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11 年度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完成年度审计任务,拟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 2012 年的财务审计机构,同意支付其 2011 年度审计费用 75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变更前:**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组合 1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 2	年末对于不适用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	------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其他方法

变更后: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组合 1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 2	年末对于不适用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对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4	对于同一单位预收款项大于公司支付其保证金的，不计提坏账准备；预收款项小于公司支付其保证金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其他方法
组合 4	其他方法

此项会计估计变更从 2012 年度 1 月份开始执行。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及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杭萧钢构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杭萧钢构内部控制手册》

审议通过《杭萧钢构内部控制手册》，同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人有权审批《杭萧钢构内部控制手册》中日常基本规则制度的修订和补充。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一)、会议时间：2012 年 5 月 4 日星期五上午九时

(二)、会议地点：杭州市中河中路 258 号瑞丰大厦五楼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方式：现场会议方式

(五)、会议议题：

- 1、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公司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议案；
- 7、关于为公司所控制企业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 8、关于公司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关于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司 2012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六)、出席对象

1、截至 2012 年 4 月 27 日星期五下午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律师；

3、因故不能参加出席会议的公司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

(七)、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帐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授权书、委托人的股票帐户及持股凭证；法人股东持股票帐户卡、持股凭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2 年 5 月 3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00-16：30。

3、登记地点：杭州市中河中路 258 号瑞丰国际商务大厦 5 楼公司证券办

4、联系人：叶静芳

电话：0571-87246788-8118

传真：0571-87247920

邮编：310003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自理。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四月六日

授 权 委 托 书

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浙江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行使表决权：

- 1、对公告所载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第_____项议案投赞成票；
- 2、对公告所载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第_____项议案投反对票；
- 3、对公告所载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第_____项议案投弃权票；
- 4、对可能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的投票指示：赞成票（ ）反对票（ ）弃权票（ ）。

若委托人对上述表决事项未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注：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本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